

上海博隆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

根据《上海博隆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《上海博隆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》）等有关规定，上海博隆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（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）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认真履行各项职责，现就 2023 年度（或称报告期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，分别为独立董事赵英敏女士、独立董事袁鸿昌先生及董事彭云华先生，赵英敏女士担任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。

2024 年 2 月，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，分别为独立董事赵英敏女士、独立董事顾琳先生及董事林凯先生，赵英敏女士担任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。审计委员会成员中，独立董事占比过半数，未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，独立董事赵英敏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。

二、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9 次会议，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全部会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3 年 3 月 2 日，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，与年审审计机构就 2022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等进行沟通。

2023 年 3 月 20 日，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，督促年审审计机构工作。

2023 年 4 月 13 日，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，听取审计工作进展、讨论关键审计事项、督促限期提交审计报告等。

2023 年 4 月 16 日，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，审议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、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、批准报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、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等事项。

2023 年 7 月 25 日，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，审议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

预计等事项。

2023年8月11日，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，与审计机构就2023年上半年度审计工作安排等进行沟通。

2023年9月1日，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，督促审计机构工作。

2023年9月12日，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，听取审计工作进展、讨论关键审计事项、督促限期提交审计报告等。

2023年9月22日，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，审议批准报出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财务报告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事项。

三、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

（一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进行认真审阅，重点关注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的重大会计和审计问题、是否存在与财务会计报告相关的欺诈、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可能性等事项。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已经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有关规定编制，能够真实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（二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对外部审计机构工作进行监督，包括但不限于听取外部审计机构汇报、督促外部审计机构勤勉尽责、督促外部审计机构按计划履行各项审计程序。审计委员会已对外部审计机构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诚信状况、独立性等进行了审查，认为：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具备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，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准则，较好地履行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。

（三）评估公司内部控制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认真评估公司内控制度设计的适当性，监督公司落实内控措施的要求，指导公司不断完善内控体系，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或者重大风险。

四、总体评价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

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恪尽职守，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，为公司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发挥积极作用。

2024 年，审计委员会将一如既往地履行职责，促进公司治理日益完善，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。

上海博隆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2024 年 4 月 22 日